

朝花夕拾读后感(优秀6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让我们好好写份读后感，把你的收获感想写下来吧。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准备的读后感精彩范文，希望对大家有帮助！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一

翻看旧的书籍，谱下新的笔录。内心又一次受到历史的撞击，童年的美好也随之轻轻跳跃。

《朝花夕拾》，一个交织着鲁迅先生儿时到青年的.快乐、悲伤、怀恋、愤恨的情感故事。朴实而感人的文字，溅起了每一个读者深思的心灵。

书中，猫让“我”厌恶至极；慢慢长大，“我”对社会有了更加深入的了解；从二十四孝图中，“我”看清了愚昧的封建孝道；百草园与三味书屋给予了“我”最美好的回忆。

鲁迅先生从自己亲历的生活中，赞美了劳动人民的纯朴、善良和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他的童年生活在《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体现得淋漓尽致。“油蛉在低唱，蟋蟀们在这里弹钢琴”，一幅幅令人心驰神往、充满童趣的画面给作者留下了甜美的回忆。

似水流年，我们的童年也已悄然而逝，成为了儿时最美好的回忆。

小时候，我和小伙伴们常常在离家最近的那座古朴的老桥边玩耍、嬉戏。在那个时候，老桥陪我们度过了美好、快乐的童年。

每天，我们都相约在老桥边，手拉着手，趁着家长不注意，

偷偷去桥边的小店铺买好吃的、好玩的，之后便在老桥边荡秋千、玩翘翘板……在童年的世界里，我们天真可爱，在那座刻满沧桑的老桥旁，总会发出一群孩子们窃窃私语的谈话声和那银铃般的笑声，那些声音，记录着我们童年的温馨、快乐。

岁月像过滤的筛网，筛去记忆中的不快，留下了愉快的回忆。我总是时时惦记着家乡的老桥。一到放假，缕缕牵挂总是促使我去寻找那份自由、甜蜜的回忆！

那座家乡的老桥，是凝固的音乐。那座老桥见证了我们的成长，见证着我们的童年，承载着我们的欢笑，它陪我们度过了一段令人难忘的时光。

童年的美好在我的记忆中挥之不去……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二

《朝花夕拾》是鲁迅先生的一本经典散文著作，其中不乏有对封建旧制度理性的批判，同时也不缺少对儿时美好童年的回忆。温馨的回忆：如《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作者回忆了儿时在百草园玩耍和在三味书屋里学习的枯燥；理性的批判：如《琐记》，作者批判了衍太太的行为，表现了她是一个自私自利的妇人。

在《朝花夕拾》这本书中，我最喜欢的文章是《阿长和》。这篇文章讲的是：“阿长”是作者儿时的保姆，她迷信，又很朴实，得知作者想得到《山海经》，为其寻购并将《山海经》赠送得作者的故事。

在文中，我最喜欢“阿长”这个人物。她是一个迷信又淳朴的人，得知作者想得到《山海经》，为其寻购并将《山海经》赠送得作者。先抑后扬，升华了“阿长”的人性美。

文中是这样描述《山海经》的：是作者“最初得到的，最喜爱的宝书”“刻印都十分粗拙的本子”“纸张很黄，图像也很坏”“甚至几乎全部用直线凑合”。这说明《山海经》很破旧，但是作者依旧那么喜爱它。侧面描写出“阿长”对作者的喜爱，作者喜欢“阿长”。

《朝花夕拾》，一本好书，一本经典之作，推荐你去读一读！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三

读鲁迅的《朝花夕拾》时，我的感触很多，在读它的时候我并不会觉得像是在读名著，反而会给人一种亲切的感觉。后来才知道，原来这就是此书的独到之处。鲁迅的作品可以说是独一无二的。他的作品既不遮遮掩掩，又不追求满是好词佳句的华丽。却更能吸引读者，仿佛在给你讲故事一样。

《朝花夕拾》的原名叫作“旧事重提”。但不知道为何，却改成了《朝花夕拾》，不过这《朝花夕拾》的名字显然要比“旧事重提”来的好听。鲁迅巧妙地将儿时的旧事比作朝花，将长大才开始回忆童年的往事比作傍晚拾起清晨的花朵。

《朝花夕拾》共收入10篇作品。包括：对猫的厌恶和仇恨的《狗·猫·鼠》；怀念长妈妈的《阿长与《山海经》》；批判封建等级观念的《二十四孝图》；表现封建家长制阴影的《五猖会》；描绘迷信传说中的勾魂使者《无常》；写塾师寿镜吾的《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揭露庸医误人的《父亲的病》；描写一个心术不正，令人憎恶的衍太太形象的《琐记》；最使鲁迅感激的日本老师《藤野先生》；潦倒一生的同乡好友《范爱农》。

在读“无常”的这段文字的时候。这无常被鲁迅写的栩栩如生。特别是对阴司间构造的描写实在是令人身临其境。《无常》描述儿时乡间迎神会和戏剧舞台上所见的“无常”形

象，说明“无常”这个“鬼而人，理而情”，爽直而公正的形象受到民众的喜爱，是因为人间没有公正，恶人得不到恶报，而“公正的裁判是在阴间”。文章在夹叙夹议中，对打着“公理”、“正义”旗号的“正人君子”予以了辛辣的嘲讽。

而全文我最感兴趣的章节，无疑就是“狗。猫。鼠”。读这段文字时，我就好像自己就是鲁迅。于是我也喜欢起了原来最讨厌的“老鼠”。当听到了是猫把“隐鼠”吃掉时，我也极为伤心，那么可爱的“隐鼠”就这么被吃掉了，我也开始痛恨起猫来。而当我看到阿长踩死“隐鼠”的那一刻时，感觉真有点气愤，同时也为鲁迅失去“隐鼠”而感到惋惜。更感觉阿长真坏，不仅踩死了可爱的“隐鼠”，还把罪祸强加在了无辜的猫的身上，使鲁迅错怪了猫。

“独酌花酒释幽竹，寒衣不胜暑。朝花夕拾谁归属，甜酸咸辣苦！”

读完了整本书之后，我发现鲁迅的童年生活虽然有些许苦涩，但是当长大到老后再来重新回忆童年，曾经的伤痛，都已逝去，剩下的就只有快乐与教诲。同时我也联想到了自己，现在的苦将造就将来幸福的生活，而当长大之后，再回头一眸，就会发现童年，是多么的快乐！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四

看着《朝花夕拾》，仿佛又看到了小时候的我。以前的生活，是那么的无忧无虑，每天听着鸟儿脆耳的鸣叫声，闲暇时间还经常可以去小溪、湖泊中拿上几块扁平的石头打水漂，喜欢到大自然的怀抱中，每个周末，总是要找蓝天白云、绿水环流、绿树成荫的地方，好不痛快！

早晨的落花，傍晚拾起，人到晚年来回忆青少年的往事，又该是怎样的情怀呢？鲁迅的散文集《朝花夕拾》就像是茫茫书海中不起眼的一粒沙子，但它所散发的光芒却影响了整个中

国。

《朝花夕拾》中所描绘的封建社会的场景，与我们现在的生活实在是大相径庭，但它却写出了对当时那个时候封建社会的强烈憎恶，鲁迅犀利的文字并不含蓄而是一剑指出当时社会的腐败。细细读来《朝花夕拾》，发现它是通过许多巧妙的手法，来表达作者内心的感情的。而每一个情节，甚至于一个极其细小的让人几乎无法发现的小情节都蕴含着极深的道理。

《朝花夕拾》体现了鲁迅深邃的思想和高超的写作艺术。

记叙、描写、抒情和议论有机地融合为一体，充满诗情画意。在对往事深情的回忆时，作者无法忘却现实，时不时插入一些“杂文笔法”（即对现实的议论），显示了鲁迅先生真实而丰富的内心世界。擅长摄取生活中的小细节，以小见大，写人则写出人物的神韵，写事则写出事件的本质。作者在批判、讽刺封建旧制度、旧道德时，多用反讽手法。表面上很冷静地叙述事件的始末，其实是反话正说，在叙述中暗含着“言在此而意在彼”的巧妙讽刺，没有正面指责与讽刺，但字里行间处处蕴含着作者激愤的批判和讽刺。

看着《朝花夕拾》，仿佛又看到了小时候的我。以前的生活，是那么的无忧无虑，每天听着鸟儿脆耳的鸣叫声，闲暇时间还经常可以去小溪、湖泊中拿上几块扁平的石头打水漂，喜欢到大自然的怀抱中，每个周末，总是要找蓝天白云、绿水环流、绿树成荫的地方，好不痛快！

忆在《朝花夕拾》中重现，不一样的年代，一样的快乐，童年，惹人怀念。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五

在鲁迅的《朝花夕拾》中，最让我难忘的是《父亲的病》。

《父亲的病》主要讲述了当时社会庸医的无能，明明知道病没法治了还故意蒙骗，看似开的是灵丹妙药，其实就是故弄玄虚，使用障眼法，对病是没有一点疗效，搞得家人东奔西走到头来还是白忙活一场，并且对治病只是忙于应付而草草了事，给人看病都是为了那些身外之物——金钱。

当今社会，还是把金钱视为至高无上的人存在。他们为了金钱而随随便便应付他人。他们应付别人时，有想过别人是给予他们多大的期望吗？有想过他们正一步步地将别人的希望变成失望吗？有想过他们做这件事是没有违背他们的良心吗？没有，他们没有想过。他们被眼前的利益蒙蔽了双眼，以致他们没有看见别人给予的期望。

利益使人没有了心智。我曾经看过一篇新闻报道：女子因贪图利益，在饮料中加入老鼠药，导致两名小学生死亡。这是一则让人痛心又让人气愤的新闻。

痛心是因为那两名小学生还那么小，他们还有无限的未来，他们是祖国的希望却死在了两瓶饮料上。气愤是因为这名女子竟因为一点点钱害死了两名小学生，因为一点点零一伤害他人。

我想如果当时，她有那么犹豫了一会儿，就不会发生后来的事情了。可利益就是那么可怕，它可以使人没有了心智。可惜世上没有后悔药。

如果没有如果，后来也没有后来。我想也就不会有那么多类似的事情发生吧。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六

最近，我看了一本散文书——《朝花夕拾》。

这是一本回忆童年生活的散文，就更加充满了个体生命的童年时代与人类文化发展的童年时代所特有的天真之气。

书中有批判，有嘲笑，可以视为鲁迅的杂文笔法向散文的渗透，不仅使其中的韵味更加丰厚，而且显示了鲁迅现实关怀的一面，这也是真正的鲁迅。

这本书确实非常好看。

《狗猫鼠》记述了童年时对猫和鼠的好恶。

《阿长与〈山海经〉》回忆了保姆长妈妈的淳朴善良。

《二十四孝图》对荒谬愚昧的封建孝道进行了抨击。

《五猖会》回顾了儿时一次看庙会的经历。

《无常》栩栩如生地描写了乡间迎神赛会时的活无常。

《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回味了纯真快乐的童年和在三味书屋读书的日子。

《父亲的病》在叙述父亲生病长期治疗的过程中，对庸医误人表示出了深深的愤慨。

《琐记》记述的是作者去南京读书的经历。

《藤野先生》怀念日本留学期间的老师藤野，并记述了作者弃医从文的经过。

《范爱农》回忆和悼念了青年时代的挚友范爱农。

《朝花夕拾》以清新、平易、深情、舒缓的笔调记述了鲁迅童年、少年、青年时代的生活片断，展现了家乡的风土人情，抒发了对亲朋师友的挚诚怀念，寄予了对现实的思考。

我们的童年渐行渐远，留下的是一个美丽的回忆。

《朝花夕拾》，去领略一下鲁迅的童年，慢慢体会其中的幸福童年味儿吧。

琐碎的记忆在《朝花夕拾》中重现，不一样的年代，一样的快乐，童年，惹人怀念啊。

莱州市玉皇中学初一：林泽瑞

本应该快乐美丽的童年，因为笼罩在那个封建社会，时不时透出些迂腐的气息，所以鲁迅要骂，骂那个半封建半殖民地的社会。

从文章表面看，鲁迅似乎都是用了些温情的文字，其实，他把愤怒藏得更深。

有人说柔软的舌头是最伤人的武器，也许鲁迅先生正是想达到这个目的吧！

在《朝花夕拾》中，鲁迅大量使用了对比和讽刺的手法。

如在《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鲁迅首先使用了许多鲜亮的文字记叙在百草园无忧无虑的生活，接着再写道“我”不得不告别百草园去三味书屋上学。

前边写的百草园很好地反衬了后来在三味书屋读书的乏味生活，体现了鲁迅对旧社会私塾的不满。

在《藤野先生》中，鲁迅日本的医学导师藤野先生是一位穿着不拘小节的人，“这藤野先生，据说是穿衣服太模糊了，有时竟会忘记带领结；冬天是一件旧外套，寒颤颤的……”。

但藤野先生对工作极其认真的，他把“我”的讲义都用红笔添改过了；血管移了一点位置也要指出。

这个对比手法，较好地写出了藤野先生的高贵品质，写出了鲁迅对他的景仰。

另外，藤野先生对中国留学生孜孜不倦的教诲及对学生的一视同仁，这与日本学生对中国学生的轻蔑态度形成了鲜明的对比，体现出藤野先生是个真正的君子。

鲁迅在《朝花夕拾》中对一个人用了相当多的笔墨，那便是鲁迅的保姆“长妈妈”，她是个需要一分为二看待的人。

因为社会的影响，“阿长”保留了许多迂腐的习俗，像在新年的早晨要吃福橘，喜欢切切察察，喜欢告状，还盲目地对“长毛”的故事妄加评论，甚至还踩死了“我”喜爱的隐鼠。

因此，“我”对她怀恨在心。

看到这，读者在脑子里勾勒出的是一个活脱脱粗俗、守旧的妇女形象。

然而，鲁迅对她的印象远不止这些。

她有可爱的一面。

“阿长”知道“我”喜欢《山海经》，跑了许多路，帮“我”买来了《山海经》。

由此，“我”又认为她“有伟大的神力”。

在《阿长与山海经》的结尾，鲁迅表达了他对阿长的爱，他希望仁慈的地母能让阿长安息。

还有几个人物，我对他们的印象也是极深的。

一位是范爱农先生，鲁迅一开始对他的印象是不好的。

原因是范爱农的老师徐锡麟被杀害后，范爱农竟满不在乎。

鲁迅对他的看法几乎是渐渐改变的，直至范爱农就义，鲁迅开始变得景仰他了。

另一位是衍太太，她在《父亲的病》中出场。

在“父亲”临终前，她让鲁迅叫父亲，结果让父亲“已经平静下去的脸，忽然紧张了，将眼微微一睁，仿佛有一些痛苦。”后来“父亲”死了，这让“我”觉得是“‘我’对于父亲最大的错处”。

衍太太对别的孩子们“很好”：怂恿他们吃冰，给鲁迅看不健康的画，唆使鲁迅偷母亲的首饰变卖。

而衍太太自己的孩子顽皮弄脏了自己的衣服，衍太太却是要打骂的。

鲁迅表面上赞扬她，实际心中却是鄙视衍太太的。

因为这是个自私自利，多嘴多舌，喜欢使坏的妇人。

《朝花夕拾》用平实的语言，鲜活的人物形象，丰富而有内涵的童年故事，抨击了囚禁人的旧社会，体现了鲁迅先生要求“人的解放”的愿望。

鲁迅的名字，是家喻户晓的。

读到他的文章，却是在课本里，课文叫做《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是散文集《朝花夕拾》中的一篇文章。

鲁迅在我的心目中，一直以来都是高不可攀的偶像，加上他是“家喻户晓”的世界上都有名气的大作家，更是有点恐惧，不敢轻易读他的书。

怕读不懂，自己太俗了。

但自从读过鲁迅那《闰土》，《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一下子，似乎把我和偶像的距离拉近了。

朴实的文笔，细腻的情感，使我感到像在一位和蔼慈祥，平易近人的爷爷交谈。

首次捧起鲁迅的《朝花夕拾》，从目录，细细品读下去..... 鲁迅的文笔绵密细腻、真挚感人，犹如小桥流水，沁人心脾。

它真实地纪录了鲁迅r / ??幼年到青年时期的生活道路和经历，追忆那些难以忘怀的人和事，抒发了对往日亲友和师长的怀念之情，生动地描绘了清末民初的生活风俗画面。

鲁迅与闰土的童年，可以说是人间比地狱。

因为是当时社会的黑暗，政治的腐朽，使得平民老百姓的孩子从小就要受苦受难。

而鲁迅正家境不错，所以过上了相对比较幸福的生活，但却不及闰土的生活有乡土乐趣。

而今，我们生活的21世纪。

再与鲁迅的生活相比，可谓是天上人间啊!生活条件好了，不用在下雪天受冻，有暖气;不用在大热天流汗，有空调。

可以吃到很多鲁迅那个时候有的人一辈子也无法吃到的东西。

但想一想，比起《百草园》的生活，我们的生活真是毫无乐趣可言啊!没有端详过麻雀，不知道什么是叫天子，何首乌似乎听说过.....被吓唬到的神话故事总算是听到过几个，但是

却再也想不起来。

至于雪天中的“拍人印”。

更是连想都不敢想。

即使有纷飞的大雪，也是不敢“妄想”的。

我们南方现在是难得看到飘雪的。

记得小时候，上海的某一年冬天，下过一场大雪，一场有积雪的大雪。

能想象得到当时出家门的时候，一定是手上戴着手套，头上顶着帽子，裹得严严实实的。

那年，抵抗不了上海的寒冷，生病了，要去医院。

却似乎没有沾到半点雪。

印象里是出租车窗外绿化带上的一层雪。

还有初次见到的雪花，只是不能碰，刚快碰到就被一旁的大人拦下来。

这是“不乖”的表现。

回想起来，如果现在的我，仍能想起当年的冰凉，哪怕是透过手套得来的湿嗒嗒的冰凉，或许也能像鲁迅先生一样，成为落笔的资本。

只是现在，倒宁愿忘记那场雪了呢，因为没有乐趣，只有被约束的难受！

与我们的生活相比，私塾里的生活，又或许要难过上许多倍。

能在百草园烂漫多年，也许是好事，但是突然有一天，一天的大多时只能呆在书院里读书，会觉得多少的失落呢？其实，相对于以前的孩子，我们已经是站在金字塔的较上方了，无论是生活质量，还是思想品质。

有朦胧的思想，看着实事的动荡，体味着生活给予我们的甘甜，我们的生命里也有无数的活力。

又相对于那个封建的年代，现在生活是多么的宽松。

可是，也不得不说，以孩子们当事人的眼光来看，中国的教育，仍然让人快乐不起来。

我正接受，所谓更加“全面”的教育但没有一点兴趣，很累，很累。

我不再能够体会，究竟什么才是我们的快乐。

《朝花夕拾》的原名是叫做《旧事重提》，是对逝去岁月的回忆，有真挚的情怀，有无奈的感伤。

欢快的时候，我感到有沁人心脾的馨香袭来；郁闷不乐的时候，我感到无名的寂寞前来吞噬。

这一切，确实是能真切的感受得到的。